

证券代码：603305

证券简称：旭升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9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 报告暨制定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相关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现将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落实情况及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报告如下：

一、主业经营韧性持续增强，新兴赛道培育取得积极进展

公司围绕铝合金轻量化主航道，持续夯实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主业竞争优势，并同步推进储能、人形机器人等新兴业务布局，逐步形成“主业稳盘+新业务突破”的多元协同发展格局。面对行业竞争加剧、部分传统项目生命周期切换以及客户结构调整等因素，公司凭借较强的产品拓展能力、客户粘性和工艺协同优势，推动主业经营稳步前进，业务韧性进一步彰显。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 44.50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4.12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 亿元。

新能源汽车业务方面，公司围绕电驱动系统壳体、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底盘及车身结构件、电池系统相关产品等重点领域持续深耕，依托压铸、锻造、挤压、集成、精密机加工等多工艺协同能力，不断丰富产品矩阵，提升系统化、模块化供货能力，进一步增强了对核心客户多平台、多车型的配套深度。公司持续推进产品迭代和客户结构优化，在巩固原有优势产品份额的同时，围绕海内外重点客户的新平台、新车型和增量项目积极争取定点，为后续业务释放奠定了良好基础。

储能业务方面，公司紧跟全球能源转型及储能产业快速发展的趋势，围绕储能系统轻量化、结构集成化和散热效率提升的方向，持续拓展储能结构件产品布局。当前，储能应用已由早期的单一备电需求，逐步延伸至家庭能源管理、工商业削峰填谷及大型电站配套等多元场景，对箱体类及结构件产品的强度、精度、散热性、耐腐蚀性和批量一致性提出了更高要求。与传统钣金、钢制箱体相比，压铸铝合金产品在轻量化、高导热性、一体化成形、零部件集成度及规模化制造效率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有助于提升储能系统整体的安全性、可靠性和全生命周期使用表现。依托公司在轻量化材料、复杂模具、压铸成形、精密加工及质量控制方面的制造基础，公司已将相关能力逐步延伸至储能领域，持续开发并量产储能电池外壳、散热模块外壳、结构支架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储能相关产品在重点客户项目中的应用范围持续扩大，业务规模进一步提升，已成为公司培育第二增长曲线的重要组成部分。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约5.70亿元，同比增长约96.47%，呈现爆发态势。

人形机器人业务方面，公司基于在铝镁合金特殊材料研发、产品结构与仿真、半固态注射等众多成型及精密加工领域的技术能力，已成功开发适配机器人的高强度、高导热、抗蠕变、轻量化等要求的零部件，涉及执行器壳体、躯干结构件、胸腔类零部件等。报告期内，公司机器人业务在客户开拓、产品研发、客户验证、样件交付和小批量生产等方面取得积极进展，随着下游产业化进程持续推进，公司有望依托先发研发优势和制造能力积累，逐步打开新的成长空间。

二、海外产能建设与全球化布局有序推进，国际化运营能力持续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推进全球化发展战略，围绕客户全球配套需求，持续完善海外制造和服务网络，全球产能布局取得阶段性进展。墨西哥生产基地，部分产线已正式投产，整体处于爬坡阶段，北美主要客户的排产需求充足，订单执行顺利，为产能释放提供了稳定基础；运营端，良率和效率正在稳步提升，本地化采购比例也在逐步提高，有助于后续进一步降低成本、改善交付周期。作为公司首个海外制造基地，墨西哥工厂将重点服务北美市场客户需求，并承接部分新能源汽车及储能相关产品产能，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本地化配套能力、响应速度和供应链稳定性。

与此同时，公司泰国基地已于2025年7月正式动工，正在积极推进建设与

工艺导入进度。继续围绕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铝镁合金智能机械零部件以及机器人相关产品等方向进行前瞻布局。泰国基地将作为公司拓展东南亚市场、提升全球交付灵活性和增强区域协同能力的重要支点，为公司后续国际化产能布局拓展和多元业务拓展提供有力支撑。

随着海外基地逐步推进，公司“国内+北美+东南亚”的全球化产能布局雏形进一步显现。公司将继续围绕客户资源、供应链协同、成本优化和本地交付能力建设，持续完善全球化经营体系，增强抗风险能力与国际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由国内领先的轻量化零部件企业向全球化轻量化解决方案供应商加快迈进。

三、重视投资者回报，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

1、利润分配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企业发展规划及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兼顾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制定了科学、合理、稳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80 元（含税），共计派发 3.62 亿元，已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实施完毕。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 元（含税），扣减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 9,406,338 股后以 1,146,302,218 股为基数，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83 亿元（含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7.60 亿元，现金分红比例 152.48%。

公司始终履行为股东创造价值、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的责任与义务，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及未来发展的前提下，为投资者创造更多价值，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进一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

2、回购股份及员工持股计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和利益共享机制。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

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截至 2025 年 8 月 6 日，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940.63 万股，支付资金总额人民币 11,949.53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参加本次持股计划的总人数不超过 750 人，持有股数上限 490 万股，授予价格为 7.06 元/股。2026 年 1 月 23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票非交易过户至“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7.06 元/股，过户股份数量为 490 万股，实际参加本次持股计划的总人数 671 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现将与公司业绩考核挂钩，为营收和利润增长提供了明确的驱动和目标，推动公司战略向“长期主义”转变。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积极传递公司价值

自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不断增强公司信息透明度，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2025 年，公司累计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96 份。截至 2025 年度，凭借卓越的工作表现，公司已连续七年信息披露考核获评最高等级“A”类，充分体现了监管机构对公司治理及透明度的高度认可，有力维护了公司公开、透明的资本市场形象。

公司持续推进多层次、多平台投资者交流渠道的构建，及时将公司经营情况和资讯更多维度传递给投资者，持续通过业绩说明会、机构解答会、上证 e 互动平台、现场调研、公共邮箱、投资者热线、参加机构非路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等市场主体进行信披范围内的友好沟通，有效保障股东等相关方的知情权。2025 年度，公司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次，重大事项解读会 3 次，回复 e 互动 40 余次，投资者参与热情强烈，反馈良好。

五、坚持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规范公司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2025 年度，公司完成监事会取消

工作，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同时，组织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 29 项公司治理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建立健全了内部管理机制。

公司紧扣最新法规与监管导向，融汇全球宏观趋势、行业特性、竞争格局及企业自身战略，围绕合规要点、监管案例、产业演进、市值管理、新质生产力等议题，积极组织核心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控人、董监高参与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和宁波上市公司协会等权威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研讨会，提升“关键少数”履职能力，强化“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持续拓展培训的纵深与覆盖面。

2026 年，公司将继续积极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评估落实情况，具体规划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实现高质量发展

公司于 2025 年底筹划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并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完成，公司的主营业务与控股股东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战略布局高度协同，依托强大的资金支撑和产业支撑，将在新能源汽车、储能、具身智能、低空经济等领域开展强强合作，共同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聚焦“关键少数”责任，强化履职效能

公司将持续强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履职意识和责任担当，推动规范运作理念深入落实。通过专题培训、监管政策解读、案例分享等方式，督促“关键少数”持续学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行业法规，提升规范履职能力，确保重大决策合法合规、审慎稳健。同时，公司将通过完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制度》等治理措施引导经营层围绕主营业务提质增效，推动战略执行与经营目标深度协同，探索与长期发展相匹配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长期价值稳步提升。

三、提升投资者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将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与盈利能力，坚持以股东中长期利益为核心导向，积极构建稳健可持续的投资者回报机制，将发展成果持续转化为股东的实际收益，切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进一步赢得资本市场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与股东的双向赋能、构建健康的投资生态奠定良好的基础。

四、加强投资者交流渠道，提升公司透明度

依法依规开展信息披露工作，丰富披露内容、提升披露针对性和有效性，完善 ESG 信息披露，强化披露质量管控。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双方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加大品牌传播力度，提升资本市场沟通质效，及时回应资本市场关切，强化市值管理，积极展示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制定，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